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二：收入决算表
- 表三：支出决算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 1.负责贯彻落实征地拆迁相关法律、法规、政策。
- 2.协助市自然资源局制订征地拆迁补偿安置政策及行业规范。
- 3.协助市自然资源局制订征地计划、公布征地相关事宜、组织征地听证、办理征地拆迁及征地拆迁补偿安置相关报批业务。
- 4.负责征地拆迁资金收支管理。
- 5.负责指导、协调、检查、督促城区（园区）征地拆迁工作，审核征地拆迁补偿安置方案、安置区规划建设相关方案。
- 6.实施市人民政府和市自然资源局指定由本办公室实施的项目征地。
- 7.负责收集管理征地拆迁相关文书资料，统计、报告征地信息。
- 8.负责涉及征地拆迁信访工作，处理征地拆迁历史遗留问题。

二、机构设置情况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由市自然资源局代管，属二级预算单位。人员编制数为22人，其中年末在职人数22人，退休人数24人。

第二部分：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部门2024年度总收入350.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50.78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1.74万元，增长3.46%，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0.78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1.74万元，增长3.46%，主要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退休人员5人到本单位，因此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4.事业收入0.0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5.经营收入0.0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6.其他收入0.0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8.上年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无财政结转结余资金。

(二)本部门2024年度总支出350.7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50.78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1.74万元,增长3.46%,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66.7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物业补贴、特殊慰问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9.81万元,增长17.22%,主要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退休

人员5人到我单位，因此支出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26.28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工伤保险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4.67万元，增长21.61%，主要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退休人员5人到我单位，因此支出增加。

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类）235.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包括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7.24万元，下降2.98%，主要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我单位，工资等支出增加；但2024年度绩效奖金支出、抚恤金支出较2023年有所下降。因此总体支出较2023年有所下降。

4.住房保障支出（221类）22.02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4.5万元，增长25.68%，主要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我单位，因此支出增加。

结余分配0.0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资金等。较2023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

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0.78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1.74万元，增长3.46%，其中：基本支出350.78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8.87万元，支出决算为35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46%。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0.77万元，支出决算为22.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53%。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退休人员5人到本单位，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3.67万元，支出决算为29.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本单位，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83万元，支出决算为1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9%。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我单位，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0.95万元，支出决算为1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2%。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我单位，支出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0.73万元，支出决算为1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68%。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退休人员5人到我单位，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15万元，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0%。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我单位，支出增加。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73.01万元，支出决算为23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23%。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

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退休人员5人到本单位，支出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75万元，支出决算为2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06%。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本单位，支出增加。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0.7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19.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支出31.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28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03%。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在职人员9人到本单位，支出增加。

(2)商品和服务支出3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2%。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办公等费用减少。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28%。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2024年8月原玉林市自然资源执法监察支队机构改革安置退休人员5人到本单位，支出增加；另外追加抚恤金支出。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玉林市征地事务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09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局、办、镇）机关、0个所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无该项开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主要用于无购置新车。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2024年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全年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平均每辆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都无此科目数据。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31.7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74万元，下降2.28%，完成年初预算的97.7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67万元，增长5.5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支出，资产运行维护支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该车的车辆行驶证属玉林市国土

整治中心，一直以来也是市国土整治中心使用，当年只是我单位支付购车费用，所以资产在我单位账上。；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项目0个，项目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本级项目0个，本级项目支出0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0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无分，评级为无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4.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